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齐心集团，证券代码：002301）自2018年2月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并于2018年2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【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2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03）和2018年2月9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05）】。

2018年2月23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07）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上午开市起转入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。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3月2日、3月9日、3月16日、3月23日分别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10）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18-011、2018-012、2018-026）。

2018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详见2018年3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28）。公司并于2018年4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）。

2018年4月10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预案》，详见2018年4月11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33）。其后于2018年4月18日、4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7、2018-042）。2018年4月26日，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提案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，即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，详见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44）和2018年5月8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加快对意向标的业务、财务、法律等全面尽调、审计、评估工作，力争在停牌后4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、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。公司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有

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5日